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4日上午10时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红塔塑胶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Paul Xiaoming Lee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其中独立董事王平、独立董事卢建凯、独立董事宋昆冈、董事林海舰以通讯的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胜利精密签订<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关于公司与胜利精密签订<关于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3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风险投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四日